

律师信箱

国际贸易交付的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怎么办

刘先生：

您好，根据您的描述，若确有证据可证实上述情况，可以判断这家外国公司的行为构成违约。您可以考虑与对方协商解决，如合同中未有约定仲裁条款，您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确定管辖法院和适用法律

本案对方为在外国注册的公司，所涉交易事实为从境外进口木材，因此属于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纠纷，属涉外案件，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四编涉外民事诉讼程序的特别规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等的相关规定。

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七十二條规定：因合同纠纷或者其他财产权益纠纷，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没有住所的被告提起的诉讼，如果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签订或者履行，或者诉讼标的物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或者被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有可供扣押的财产，或者被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设有代表机构，可以由合同签订地、合同履行地、诉讼标的物所在地、可供扣押财产所在地、侵权行为地或者代表机构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与您公司交易的外国公司在我国领域内没有住所，因此您可以根

张律师：

您好！我经营一家地板加工企业，最近与国外某公司签订了木材进口合同，我们收到货后却发现，质量和之前看到的样品不一样。我们在合同中未有约定质量标准和检验标准，只是约定了货款价格是CIF（到岸价，即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在中国清关。我们应该怎样维权？

广东读者 刘先生

据事实情况选择合同签订地、合同履行地、诉讼标的物所在地、可供扣押财产所在地、侵权行为地或者代表机构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当事人可以协议选择合同适用的法律。当事人没有选择的，适用履行义务最能体现该合同特征的一方当事人经常居所地法律或者其他与该合同有最密切联系的法律。

据此，如果您与该公司在合同中未有约定法律适用问题，那么由于目前货物所在地、您的企业住所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所以可以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是案涉合同最密切联系地，可以选择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交付货物的检验标准及违约责任

民法典第五百七十七条规定，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第五百八十二条规定，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按照当事人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对违约责任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依据本法第五百一十条的规定仍不能确定的，受损害方根据标的的性质以及损失的大小，可以合理选择请求对方承担修理、重作、更换、退货、减少价款或者报酬等违约责任。

根据您的描述，您的本次交易为凭样品买卖，对方公司应当以样品的品质作为交货的依据，您可以依照样品标准对产品质量进行检验，而您收到的货物却与样品不一致。根据上述规定，您可以根据合同约定及实际情况，要求对方公司承担更换、退货、减少价款等违约责任。

民法典第五百八十四条规定，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造成对方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是，不得超过违约一方订立合同时预见到或者应当预见到的因违约可能造成的损失。据此，如果对方公司的违约行为对您造成了损失，您还可以要求对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但是，需要提示您的是，民法典第六百三十五条规定，凭样品买卖的当事人应当封存样品，并可以对样品质量予以说明。出卖人交付的标的物应当与样品及其说明的质量相同。

所以如果您与对方公司在交易过程中均未对样品进行封存，那么很可能会造成产品质量无法验证的情况，届时将无法依据样品来检验货物是否符合约定，而应根据民法典第五百一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对货物进行检验：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北京市公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张翠卓）

海外纪闻

『中企让更多非洲民众用得起智能手机』

本报记者 姜宣

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近日发布的《2022年撒哈拉以南非洲移动经济》报告显示，截至2021年底，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已有超过5亿人订购移动服务，移动用户渗透率为46%。报告预计，到2025年，该地区将有6.13亿人订购移动服务，用户渗透率将达到50%。预计超过半数新用户来自尼日利亚、埃塞俄比亚、刚果（金）、坦桑尼亚和肯尼亚。

尼日利亚是非洲第一人口大国，总人口超2.1亿，且人口结构非常年轻，平均年龄约18岁，消费市场潜力很大。尼日利亚政府将数字化发展视为经济弯道超车的重要手段，并实施一系列相关举措。

2019年8月，尼日利亚启动《国家电子政务总体规划》，开始实施“尼日利亚数字治理基础建设项目（2020—2026）”。同年10月，尼日利亚通信部更名为通信和数字经济部，旨在进一步加大力度推进数字经济。2020年3月，尼日利亚实施国家宽带计划（2020—2025），将相关电信基础设施认定为国家关键基础设施。2022年6月，尼日利亚总统布哈里宣布成立数字经济和电子政务总统委员会，提出提升政府开发、应用和部署数字技术的能力，提高政府效率和透明度，增强尼日利亚营商环境。

宽带接入及移动设备价格高、可及性低，曾经是尼日利亚数字化发展进程中的一大瓶颈。近年来，随着不少质优价廉的中国品牌智能移动设备进入尼日利亚市场，尼日利亚数字经济开始提速。据尼日利亚官方估计，该国2022年智能手机出货量约为800万部，市场份额排名靠前的均为中国品牌。其中，传音的2022年市场占有率约为60%，其他中国品牌如小米、OPPO、vivo等总体市场份额约为20%。

“作为数字经济的核心组成部分，智能手机承担了非洲84%以上的互联网接入任务。正是中企让更多非洲民众用得起智能手机。”尼日利亚资深媒体人艾梅乌表示。尼日利亚联邦通信委员会的数据显示，截至2022年6月，尼日利亚移动互联网用户已超过1.5亿，互联网普及率约为70%。

近年来，在中资企业帮助下，尼日利亚加速推进通信基础设施建设。例如，华为公司为尼日利亚设计、建造了“银河骨干网”，初步形成了以骨干网为基础的网络通信格局。由华为公司承担建设的5G网络，将进一步改善尼日利亚网络基础设施。

中国企业还积极参与投资互联网金融、购物、电影音乐等领域发展，有力推动了尼日利亚互联网产业的发展。尼日利亚互联网媒体创业者史蒂芬表示，在有非洲“硅谷”之称的尼日利亚经济中心拉各斯，中国企业的进驻推动该市成为非洲投资规模最大的初创市场，诞生了许多知名本土互联网企业，推动了尼日利亚数字经济的繁荣。尼日利亚国际问题专家奥维认为：“尼日利亚数字经济拥有极其广阔的发展前景，中国经验给我们提供了很好的借鉴。”

博茨瓦纳是非洲大象数量最多的国家，拥有超过13万头大象。位于博茨瓦纳东北部马翁的大象孤儿院成立于2017年，是一个非营利性组织。这里收养脱离了象群的幼象，将它们养育至具备独立生存能力后放归自然。大象是群居动物，在野外成为孤儿的幼象很难生存。大象孤儿院的饲养员全天候照顾和陪伴幼象，每隔3个小时饲喂它们奶粉，并与它们一起睡在围栏里。目前，大象孤儿院已成为当地的一个旅游景点，吸引游客前来和大象近距离接触。图为近日在大象孤儿院，游客投喂幼象。

新华社记者 滕军伟摄



杜老师：

有时看见“多的是”的写法，有时看见“多得是”的写法，请问这两种写法哪种正确？谢谢。

江苏读者 周先生

周先生：

“多的是”的意思是“有很多”，强调意味明显。例如：

- (1) 只要坚持，成功的机会多的是，你现在的任务是努力学习基础知识。
- (2) 这种草药在我老家的山上多的是。
- (3) 我们这儿像他这样的技术能手多的是。

与此相关，“有的是”也表示某种事物的数量“有很多”，同样带强调意味。例如：

- (1) 山里有的是酸枣树，酸枣儿多着呢，你哪天想吃我陪你上山。
- (2) 想学书法的有的是，就看你怎么把大家组织起来。
- (3) 材料有的是，问题在于怎样分类。

“多的是”跟“有的是”都是口语中的习惯说法。这两种说法有时含有“不担心缺少”的意味，如上文中的两个例（1）。“多的”“有的”都是“的”字结构，做主语。后面的“是”是动词，做谓语。整个短语是主谓结构。“是”表示“的确存在”。

因此，其中的“的”都不宜写成“得”，即不宜写“多得是”跟“有得是”。

《语言文字报》原主编杜永道

杜老师语文信箱



『多的是』不宜写成『多得是』

进口中药材需要注意什么

王女士：

您好！《进出境中药材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对植物源性中药材和动物源性中药材提出了海关监管要求。以上两类中药材是指药用植物、动物的药用部分，采收后经初加工形成的原料药材。海关总署对进出境中药材实施风险管理；对向中国境内输出中药材的境外生产、加工、存放单位（简称“境外生产企业”）实施注册登记管理；对进出境中药材生产、经营企业实行诚信管理等。下面为您具体解答企业进口中药材的相关要求。

进境中药材的相关要求

- (一) 海关总署对进境中药材实施检验检疫准入制度，包括产品风险分析、监管体系评估与审查、确定检验检疫要求、境外生产企业注册登记以及进境检验等。企业可在海关总署官网中的“检验检疫要求和警示信息”里查询准予进口中药材种类及输出国家地区名录。
- (二) 进口动物源性中药材及部分植物源性中药材需要提前办理检验检疫审批申请，企业应在签订贸易合同前，向海关申请办理《进境动植物检验检疫许可证》。
- (三) 我国对中药材进口实施指定口岸管理，中药材应当从国务院批准的药品进口口岸或药材进口边境口岸进口。详细口岸名单可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查询。

宁波海关：

我们是一家中药材加工企业，当下大家对中药材的需求较为旺盛，我们想要拓展进口中药材业务，请问海关对进口中药材有什么监管要求？

浙江读者 王女士

境外生产企业如何注册登记

- (一) 输出国家或者地区主管部门在境外生产企业向中国注册登记时，需对其进行审查，符合《进出境中药材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后，向海关总署推荐，并提交下列中文或者中英文对照材料：
 1. 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相关的动植物疫情、兽医卫生、公共卫生、植物保护、企业注册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所在国家或者地区主管部门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及法律法规执行等方面的书面资料；
 2. 申请注册登记的境外生产企业名单；
 3. 所在国家或者地区主管部门对其推荐企业的防疫、卫生控制实际情况的评估结论；
 4. 所在国家或者地区主管部门对其推荐的企业符合中国法律法规要求的声明；
 5. 企业注册申请书，厂区、车间、仓库的平面图、工艺流程图、动物或者植物检验检疫体系文件、

防疫消毒处理设施照片、废弃物和包装物无害化处理设施照片等。

(二) 海关总署收到推荐材料并经书面审查合格后，经与输出国家或者地区主管部门协商，可以派员到输出国家或者地区对其监管体系进行评估，对申请注册登记的境外生产企业进行检查。经检查符合要求的申请企业，予以注册登记。

(三) 已取得注册登记需延续的境外生产企业，由输出国家或者地区主管部门在有效期届满6个月前，按相关规定向海关总署提出申请。海关总署可以派员到输出国家或者地区对其监管体系进行回顾性审查，并对申请的境外生产企业进行检查。对回顾性审查符合要求的国家或者地区，经检查符合要求的境外生产企业，予以注册登记，有效期延长4年。

进口中药材如何申报

中药材进境前或者进境时，货主或者其代理人应当凭下列材料，向进境口岸海关申报：

(一) 输出国家或者地区官方出具的符合海关总署要求的检验检疫证书；

(二) 原产地证明、贸易合同、提单、装箱单、发票。

海关对货主或者其代理人提交的相关单证进行审核，符合要求的，受理报检。

无输出国家或者地区政府动植物检验检疫机构出具的有效检验检疫证书，需要注册登记未按要求办理注册登记的，或者未依法办理检验检疫手续的，海关可以根据具体情况，作退回或者销毁处理。

除此之外，进口中药材也应符合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其监管职责对进口药材实施检验并签发《进口药品通关单》。

现场检疫有何要求

进境口岸海关将按照相关规定实施现场检疫，包括检查货证一致性、包装是否完好、药材有无腐败变质、是否携带有害生物、有无携带禁止进境物等情况进行合格评定。进境中药材经检疫合格，海关出具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后，方可销售。

中药材在取得检验检疫合格证明前，应当存放在海关认可的地点，未经海关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调离、销售、加工。

（宁波海关动植物检疫处三级主管臧森、宁波机场海关查验科三级主管彭思雪）

海关答疑